

##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照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具体如下：

### 一、适用对象

适用于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具体薪酬根据相应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公司经营情况而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固定工资和绩效工资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固定工资按月发放。季度绩效薪酬于每季度考核结束后一个月内发放；年度绩效薪酬（不含递延部分）于次年春节前发放；部分绩

效薪酬作为递延支付部分发放，于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且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完成年度绩效评价后发放。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若在公司担任多项管理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按单项管理职务就高不就低的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

（三）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四）本方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